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教育暨青年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

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本局對立法會 2014 年 7 月 9 日第 607/E498/V/GPAL/2014 號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4 年 7 月 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7 月 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對特殊教育發展高度重視，《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》提出，要“加大資源投放，優化特殊教育軟件和硬件的配套”，而且也要為家長、教師提供更充足、有力的支援，形成有利於特殊教育學生發展的支持保障體系。

關注特殊教育學生多元教育需求

在教學環境方面，教育暨青年局於 2007 年出版了《如何營造無障礙校園環境》小冊子，對學校為肢體障礙、視覺障礙及聽覺障礙學生建設無障礙校園環境提出要求，例如對於視覺障礙學生，學校應在入口地方設置觸摸站牌、觸摸位置牌及音響裝置，並於每個出口均以點字標示。此外，為使校園的空間和功能、教育設施設備更滿足學生在生活、學習及復康的需要，教育暨青年局已對特殊教育學校訂定清晰的生均建築面積要求，這項要求亦高於普通學校的水平。

在教學措施方面，教育暨青年局自 2007/2008 學年起已在《學校運作指南》中設有專章，具體提出學校需要為不同類別的特殊教育學生配置基本的輔具，例如：對於視覺障礙學生，學校應為其提供盲用電腦、點字書、有聲計算器、允許以點字、操作或電腦方式作答等輔助；而對於聽覺障礙學生，學校需要配合學生需要使用無線調頻器、警示燈、電子螢幕、提供視覺性教材、以手勢和表情輔助學生理解。同時，《學校運作指南》亦規範學校建築必須為肢體障礙、視覺障礙、聽覺障礙或智能障礙人士作出相應考慮。未來，教育暨青年局會綜合分析社會的意見或建議，進一步優化《學校運作指南》對各類特殊教育學生的基本輔具配置的要求，例如正考慮加入電磁感應線圈系統或紅外線傳輸系統的配備內容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教育暨青年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

為支持學校提供上述輔助用具和無障礙環境的改造，教育發展基金向學校提供專門財政資助，學校可因應學生、校舍及教學環境的特別需要，申請包括改建或增設無障礙的設備、融合教育教室所需配置的基本設備、輔具、教學軟件及教材教具等資助，僅 2013/2014 學年相關資助額超過 47 萬元，按學年增幅達 6.4%，未來會繼續加大相關的資源投放。對於家庭經濟困難而須購置家用輔具的學生，學生福利基金亦向學生家庭提供購買輔具的資助。

進一步完善特殊教育體系

為滿足各年齡段、各類特殊教育學生接受教育的需要，教育暨青年局在參考《澳門特殊教育專項評鑑》的分析報告，以及結合未來特殊教育發展的需要下，已開展修訂特殊教育法規的籌備工作，預計 2014 年底或 2015 年初進行公開諮詢，並將會根據諮詢期間蒐集的意見和建議進行分析整理，使特殊教育事業再上一個新台階。

局長

梁勵

2014 年 7 月 23 日